

汉阴县凤堰古梯田景区旅游建设项目——龙王沟汽车 车露营基地专项配电工程合同

建筑单位：汉阴县凤堰古梯田移民生态博物馆

承包单位：陕西钜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龙王沟汽车露营基地专项配电工程合同

发包方：汉阴县凤堰古梯田移民生态博物馆（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陕西钜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在汉阴县凤堰古梯田景区旅游建设项目——龙王沟汽车露营基地专项配电工程合同由乙方承包，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名称：汉阴县凤堰古梯田景区旅游建设项目——龙王沟汽车露营基地专项配电工程。

二、工程地点：汉阴县凤堰古梯田景区内

三、承包方式：本工程采取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输变电联通、包安全责任、包项目之外费用的“大包干”方式一次性包定，即“交钥匙”工程。

四、承包范围

- 1、承包范围内容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 2、产品质量标准：工程主材设备及所有辅材均符合国家标准。
- 3、送变电设备的调试、试验。
- 4、正常送电供电公司须办的相关手续。

五、工程期限

- 1、乙方收到工程预付款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将所有设备安装、调试、检测完毕，验收合格后，并正式申请送电。
- 2、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之一，双方应及时进行协商，工期相应顺延。

A□自然灾害、政府原因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工期延误。

B□因甲方提出更变计划或变更施工图纸的原因。

C□由于甲方拖延支付工程款导致的工期延误。

D□供电公司批准的停电时间不在合同期限内等原因。

E□其他非乙方原因引起的施工中断。

六、工承包价：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价款为：陆拾陆万柒仟元整(667000.00元整)包含青苗补偿费用。

2、合同签订后在施工过程中，甲方在预算外增加工程量的，按实际增加工程量进行签证，本合同价款追加签证部分价格。

3、工程款以转账形式支付，由甲方转账到乙方指定的开户银行帐号。

七、付款方式：

1、自本合同正式签订之日起5日内，甲方必须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40%（贰拾陆万陆仟捌佰元整(266800元整)，作为工程进场费，乙方收到工程款后正式施工。

2、甲方根据工程进度逐笔拨款，项目进度达到60%时支付至合同价款60%作为项目进度款；项目进度达到80%时支付至合同价款80%的项目进度款；竣工验收前累计支付合同价款不超过合同价款的80%。

3、工程竣工能够正常送电并经发包人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竣工结算审核(审计)结束后30日内，支付至结算价(审定价款)的100%。

5、乙方需在税务部门开具正式税务发票。

6、项目经竣工决算审计后，若最终审计结算价低于合同约定价款该项目监管账户累计支付金额已达审计结算价并仍有余额时，由发包人提供项目审计结论

函后，承包人需无条件将账户内剩余资金转回至发包人指定账户，不得无故拖延或拒付。

八、工程质量要求：

1、甲方派驻工地代表_____，主要职权：1、协调各相关单位工作；2、工程量的确认；3、督促并控制好工程进度、质量等。

2、监理派驻工地：_____。

3、乙方项目经理：_____冯阳_____。

4、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及电力部门和行业的有关规范、要求施工。

5、工程中所使用的各种设备的规格、型号、技术要求等各种设备和主辅材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电力部门的规范要求。

6、本工程经当地供电部门验收，其性能和质量必须达到国家合格以上标准。

九、竣工和验收

竣工：

1、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报告的相关资料2套。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竣工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后及时组织验收工作。

2、竣工工程质量，按国家 GB/T50300-200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为评定标准和验收依据。

验收：

1、项目在竣工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并将施工过程中相关资料提交甲方。甲方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对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的工程，组织相关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共同验收，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合格后，甲方出具《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并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2、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进行整改，确保工程质量，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甲方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施工合同。

3、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行业有关规范和要求执行。乙方承诺完全达到国家有关部门验收标准，并全部通过验收为交付使用的基本条件，验收过程中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按时支付工程款。

2、配电设备进场安装完毕，验收前由甲方负责安全看守，验收送电后由甲方负责配电设备的安全保护。

3、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动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的一切问题，责任全部由甲方承担。

4、在合同正式签订后3日内，提供供电公司所需的相关证明及其他报装材料给乙方，并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乙方责任：

1、严格按有关要求组织施工(包工包料)，保证设备、材料、施工工艺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电力部门的有关规范和要求，保证按期完工。

2、如因现场需要对合同项目作出变更，乙方应尽快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一致确定变更方案后，在双方同意的期限内对合同项目作出变更，并及时提供相应的技术资料，该技术资料应是完整、清晰统一的，并完全符合该合同项目变更后甲方认可的技术规范。

3、工程完工后，负责向供电公司相关部门进行协调、验收送电等工作，并

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4、对在工程施工中发生的各种事故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5、工程竣工后，无偿培训甲方操作人员对配电设备操作的相关知识、规范要求。

十一、保修及售后服务

1、自本工程验收合格，正式供电之日起，乙方对本工程免费保修一年。在保修期内，乙方提供全天候 24 小时服务，遇有故障在接到通知后的 3 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

2、保修期内如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应给予维修，且仅收成本费。

3、保修期满后，乙方承诺将长期，并以最优惠的价格(即成本价)对本工程项目提供维修服务。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质量、按量、按时完成交付工程，否则，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拖延支付工程款，否则，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承担。

十三、其他

1、合同有效期限：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善态度共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执行费等均由责任方承担。

3、对于本合同条款与条件的修改、补充及变更，应由双方共同协商，以书

面形式作出，并由合同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这些修改、补充及变更构成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合同一方在未经合同另一方同意之前，不得擅自将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其他方。

5、合同签订后，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确已无法全面履行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合同。

6、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所有资料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的所有资料泄露给第三人。

7、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保留叁份，乙方保留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月25日。

8、合同订立地点：汉阴县凤堰古梯田移民生态博物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明军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